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湖师继教院发〔2022〕2号

关于函授学员陆泓宇等同学退学的决定

根据湖州师范学院成人教育函授学员学籍管理规定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同意以下申请退学的同学退学并注销学籍。

序号	考生号	姓名	学号	层次	专业	原因
1	1533054315100945	陆泓宇	16214013	专科	市场营销	个人原因
2	2133080115100407	张琪	22225056	专科	学前教育	个人原因
3	2133050115101519	沈佳雯	22201016	专科	电子商务	个人原因
4	2133052315100543	姚思丹	22225050	专科	学前教育	个人原因

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2年4月11日